

文藻外語大學「數位內容」學分學程實施要點

104學年度第1學期申請適用
103年12月11日文教創意產業學院課程委員會通過
103年12月15日文教創意產業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103年12月16日校課程會議通過
104年1月6日教務會議通過

- 一、學程名稱：「數位內容」學分學程
- 二、規劃單位：數位內容應用與管理系
- 三、學程負責單位：數位內容應用與管理系
- 四、設置宗旨：

在本校學生優勢語文基礎上，培養學生在數位內容等技能，期使學生透過本學程的修習，增進學生數位內容專業知識。

- 五、申請修讀資格：本校大學部四年制二年級、二年制三年級以上學生及研究生得於最高修業年級之第一學期結束前（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
- 六、申請及審查程序：學生於註冊組公告期間，填具「修讀學程申請書」，經所屬系主任同意簽章後，送數位內容應用與管理系辦公室申請，審核通過後由註冊組統一公布於學校官網。
- 七、學分規定：學程應修學分數及修讀相關規定由學程中心訂定，至少 20 學分；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其中至少應有二分之一學分不屬於下列課程：
 - (一)、學生主修學系課程（不含系所規定之跨領域課程）。
 - (二)、學生雙主修課程。
 - (三)、學生輔系課程。但各學程另有更嚴格之規定者從其規定。
- 八、核發學程證書之規定：
 - (一) 資格審核：由學程負責單位，於學生畢業前進行學程修畢資格審核。
 - (二) 證書核發：由註冊組依學程負責單位審核結果，簽請教務長同意後，由本校授予「數位內容學分學程」證書。
- 九、學程問題聯絡處：數位內容應用與管理系（分機 6302）
- 十、學程科目：「數位內容學分學程」科目學分表

數位內容學分學程規劃課程表

類別	課程名稱	學期別	學分數	上課時數	系開課年級	開課單位	備註
必選修課	設計概論	學期課	3	3	3	數位系	
	數位學習理論	學期課	2	2	3	數位系	
	數位教學設計	學期課	2	2	3	數位系	
	2D電腦繪圖	學期課	3	3	3	數位系	
	電子書製作	學期課	3	3	4	數位系	
	2D動畫設計	學期課	3	3	4	數位系	
	數位教材製作	學期課	2	2	4	數位系	
	3D電腦動畫	學期課	3	3	4	數位系	
合計			21	21			